

##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度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5日